

附件一

各项申报材料具体要求

1.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研究生类）

申请人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网上信息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后，自动生成。网址：<http://apply.csc.edu.cn>

2. 单位推荐意见表

推荐意见应为“同意推荐”，推荐内容应由申请人所在学院针对每位申请人填写，模板请见附件二。

2. 正式邀请信/入学通知书复印件

A. 申请人应提交正式邀请信/入学通知复印件。邀请信/入学通知复印件应使用拟留学院校（单位）专用信纸打印，并由外方主管部门负责人或外方导师/合作者签字；

B. 攻读博士学位、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人，如因拟留学院校（单位）行政审批手续规定限制，在申请截止时间前无法出具正式入学通知，则须出具使用拟留学院校（单位）专用信纸打印并由外方主管部门负责人或外方导师签字的明确意向入学通知；

C.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人提交的入学通知，应为无条件入学通知（unconditional offer），但以下条件除外：

入学通知在申请人获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后方可生效；

入学通知在申请人提供本科毕业/硕士毕业证书后方可生效；

入学通知明确申请人在拟留学院校/单位须完成硕士课程后；

可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申请硕博连读人员）；

D. 邀请信/入学通知中应包含以下内容：

申请人基本信息（申请人姓名、出生日期、国内院校等）、留学身份、留学时间（应明确留学期限及起止年月且入学时间）、国外指导教师信息、留学专业/课题或受邀人拟在国外从事主要学习/研究工作、免学费或资金资助等相关费用信息、外方负责人或邀请人签字与联系方式；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联合培养博士生人员应提交合格外语水平证明；

如正式邀请信/入学通知书中未明确留学期限及起止年月，申请人应提交拟

留学院校的官方证明文件（如学校官网截图或与国外导师/合作者往来邮件等）予以说明，并作为邀请信/入学通知附件一同提交；

E. 如邀请信/入学通知书为英语以外语种书写，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并由项目牵头学院加盖审核学院公章。

3. 国外导师简历

主要包括国外导师/合作者的教育、学术背景；目前从事科研项目及近五年内科研、论文发表情况；在国外著名学术机构任职情况等，原则上不超过一页。国外导师/合作者简历应由其本人提供并签字；

对博士各类别申请人，如因特殊情况外方导师不能签字，可由国内导师或相关专家审核签字；如尚未确定国外导师，可暂不提供，但需在《申请表》

“国外导师”栏中加以说明；如有多位导师，请提交由实际指导教师提供并签名的简历。

4.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申请人应按 2020 年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选拔简章中各类别留学身份的外语水平要求（详见：<https://www.csc.edu.cn/article/1709>），提交相应的有效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5.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申请人应将身份证正反面（个人信息、证件有效期和发证机关）同时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并上传。

6.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应届本科毕业生无需提供；如最高学位在国外大学/教育机构获得，可仅提供学位证书复印件，无需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网报时可将上述材料合并为一个电子文档进行上传。

7. 外文学习计划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人应提交外文学习计划，并由外方导师签字。

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申请人应提交外文联合培养计划，并由中外双方导师签字；如申请人无国外导师，则由其国内项目所在学院审核其课程学习规划并加盖公章确认。

学习计划不少于 1000 字，如为英语以外语种书写，需另行提供经国内项目所在学院审核的中文翻译件并加盖审核部门公章。

8. 成绩单复印件

成绩单应包括本科、硕士（如有）、博士（如有）学习阶段，直至最近一学期的成绩。成绩单应由研究生院或档案馆开具并盖章。

曾在国外接受学历教育人员可提供外文成绩单，如为英语以外语种，需另提供经国内项目学院审核的中文翻译件并加盖审核学院公章。

11. 国内导师推荐信（申请联培博士人员提交）

申请联培博士、联培硕士人员需提交国内导师推荐信，主要内容包括：对申请人推荐意见；重点对申请人出国学习目标要求、内导师或申请人与国外导师的合作情况及对国外院校、导师的价等。

12. 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申请联培博士人员提交）

国内项目单位应组织专家对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申请人的资格、综合素质、发展潜力、出国留学必要性、学习计划可行性及身心健康情况等方面进行评审、考察，并填写校内专家评审意见表（可在国家留学网下载样表）。